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文件

连师专委〔2023〕14号



关于印发《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3年党建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学院、部门：

为切实抓好2023年党的建设工作，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等各项工作任务，推动形成“党建强、作风好、发展优”的良好局面，为决胜创成师范本科院校砥砺奋进，经研究，制定学校2023年党建工作考核办法。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认真落实。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

2023年4月28日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3年党建工作考核办法

第一条 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牢记“三个务必”，围绕“冲刺达标、决战决胜”的年度工作主题，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贯彻校第三次党代会精神，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决胜创成师范本科院校举旗定向、把舵领航。

第二条 考核对象。本办法适用于全校各党总支。

第三条 考核内容。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持续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思想建设工作、基层党组织与党员队伍建设、统战工作和民族宗教工作、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安全稳定工作要求等。具体考核内容见《考核指标说明和计分规则》。考核年度内，如现考核指标中未纳入但上级党组织有部署安排的其他重点工作，年终将列入考核内容。

第四条 考核组织。学校成立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校分管领导任组长，党口部门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考核的组织实施，办公室设在党委组织部。

第五条 考核程序。考核工作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开展年中进展情况自查和年末综合考核。年中，各

党总支对照《考核指标说明和计分规则》进行逐项自查，形成本单位党的建设工作进展情况报告报送党委组织部；年末综合考核程序主要包括现场查看、群众满意度测评、党总支书记述职评议三个环节。各党总支要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担当作为，做好年中自查。考核工作小组加强过程跟踪管理，切实推进党的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一）现场查看。年末，考核工作领导小组邀请、组织市直机关部门专家、校内党口部门人员、党员代表，组成检查考核工作小组，深入各党总支进行实地查看，对照《考核指标说明和计分规则》进行逐项分析核实并打分，满分为 100 分（不包括附加分）。

（二）群众满意度测评。各党总支组织党员、群众满意度测评，总支书记向本单位党员、群众报告党建工作，填写满意度测评表，党委组织部派人参会。满分为 100 分。

（三）党总支书记述职评议。各党总支书记向校党委作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并进行述职评议。满分为 100 分。

第六条 等次评定。党建检查考核工作小组在全面把握现场查看、群众满意度测评、党总支书记述职评议等信息基础上，客观公正地对考核对象党建工作进行量化统分、综合评分和考核等次评定。如出现附加分细则中未列出的奖项类别，由党建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具体加分事宜。综合评分实行百分制，其中，现场查看占 60% 权重；本单位群众满意度测评占 20% 权重；党总支书记述职评议占 20% 权重。即考核对象综合得分=

现场查看得分*60%+群众满意度测评*20%+党总支书记述职评议*20%，附加分项目得分另算。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按照分值高低排序提出党建工作考核等次评定建议名单，报党委审定。考核等次评定分为“一、二、三”三个等次，其中，第一等次不超过考核对象的30%，第三等次不低于考核对象的20%。在考核期内，有下列情形的，考核对象不得评定为第一等次：被考核单位在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师德师风、校园安全稳定等方面出现重大事件（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

第七条 结果应用。党建工作考核结果与年度综合考核挂钩，与干部考核、评价、使用挂钩，与绩效挂钩。对党建考核第一等次的党总支，将从学校党费中奖励五千元作为该总支下一年度党建工作专项经费。

第八条 本办法由校党建工作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考核指标说明和计分规则

附件

考核指标说明和计分规则

指标	指标说明	主要观测点	计分规则
一、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 (4分)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牢记“三个务必”，围绕“冲刺达标、决战决胜”的年度工作主题，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强化党总支政治功能。加强政治能力训练和政治实践历练。	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及时传达学习落实上级部门和校党委有关决策部署。坚持立德树人导向，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	1.组织学习上级重大决策部署台账材料，占2分； 2.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举措及实施情况台账材料，占2分。
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4分)	突出党组织的政治属性和政治功能，强化政治导向，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本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发展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	严格执行党章及系列党内法规，发展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严格执行和落实“三会一课”、固定学习日、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规范党政联席会制度，落实党政共同负责制。	1.规范填写《基层党组织工作指导手册》，“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组织生活会、固定学习日等台账材料，占2分； 2.领导分工、党政联席会记录及各项工作开展、落实情况台账材料，占2分。
三、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8分)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组织多形式、多层次、全覆盖培训，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积极谋划，结合自身实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活动和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组织优秀教师代表、大学生骨干在校内外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巡讲不少于2次。在省级以上媒体发表报道不少于2篇。	1.组织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相关活动台账材料，占2分； 2.在校内外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巡讲不少于2次，占2分； 3.在省级以上媒体发表报道不少于2篇，占2分； 4.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开展情况，占2分。

指标	指标说明	主要观测点	计分规则
四、持续推动理论学习走深走实(7分)	加强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理论学习教育培训工作，提高“学习强国”覆盖率和活跃度。	充分发挥座谈会、专题学习会、班会等形式，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时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常态化抓好“学习强国”学习。	1. 组织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相关学习活动台账资料，占3分； 2. 开展校园文化建设台账资料，占2分； 3. 全年“学习强国”覆盖率达95%及以上，占2分；覆盖率达85%-94%，占1分；覆盖率为85%不得分。
五、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4分)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加强网络舆论监督管理。严防宗教渗透。	加强对讲座、论坛、报告会、电子屏等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加强对网站、微信公众号、贴吧、论坛及微信群、QQ群等新媒体平台的管理。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加强网上正面思想舆论引导。严防宗教渗透。	1.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履行报告会、研讨会、论坛等相关审批程序台账材料，占1分； 2. 加强对学生社团、网站、微信公众号及微信群、QQ群等管理台账材料，占1分； 3. 开展意识形态分析研判台账材料，占1分； 4. 开展民族宗教政策培训台账资料，占1分。
六、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12分)	坚持立德树人，强化思想政治工作，深化“三全育人”改革，引领塑造优良学风，坚持不懈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保障学生身心健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拓展思想政治工作载体手段，做强线上宣传教育引导，做优主题实践；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利用重大节庆日、传统节日等，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公民道德教育等主题教育活动。充分发挥党团工作室引领作用，进一步加强学生学风建设和文明礼仪教育，培育学生全面发展；积极推进辅导员队伍建设。	1. 学生思政教育工作有成效，学生行为规范和综合素质良好，未发生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情况，占2分； 2. 辅导员队伍建设有成效，积极组织和参加各级培训，在各项素质能力考核中的成绩优良，占2分； 3. 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文明班级建设有成效，在班级管理中无重大群体性事故，占2分； 4. 积极开展学风建设、文明礼仪教育、主题实践活动和校园文化活动等，在学生成长中起到良好的引领作用，相关台账完整，占2分； 5. 积极开展文明宿舍创建活动，在遵守公寓管理相关规定方面成效良好，占2分； 6. 党团工作室建设及其作用发挥成效显著，占2分。

指标	指标说明	主要观测点	计分规则
七、做好群团工作(5分)	坚持做好团员青年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积极参与社会实践，注重创新创业工作，丰富师生员工校园文化生活。	加强团员思想教育，充分发挥基层团组织思想引领作用。加强基层团组织团干部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传帮带作用。加强基层团支部规范化建设，发挥团支部服务育人功能。创新性开展基层团学活动，打造基层团建特色品牌。以党建促团建，着力提升团员先进性。加强团组织媒体平台建设，筑牢意识形态防线。积极推进“挑战杯”赛事相关工作。工会、妇联工作开展有成效。	1. 带领团组织开展“逐梦青春向未来 决胜创本正当时”主题活动，占1分； 2. 加强社团活动的组织和管理；建好用好“三下乡”“返家乡”、志愿服务、社区实践等实践育人机制，打造团学活动品牌，占1分； 3. 积极参与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实现奖项突破（获奖情况在附加分中体现），占1分； 4. 组织参加好校四届五次教职工代表大会，积极参与“决战决胜”杯教职工乒乓球比赛、教职工棋牌比赛、教职工健步走等活动，占1分； 5. 基层妇联组织健全，积极开展庆祝我国第100个妇女节活动，组织开展关爱女大学生的“向日葵计划”，占1分。
八、扎实推进基层党建示范创建、质量创优(4分)	对标《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落实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扎实推进教育部高校党建工作“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深入实施三级党组织“强基创优”建设计划，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	继续实施三级书记雁阵领飞工作机制，制定书记抓基层党建岗位责任清单、日常工作清单、问题整改清单；常态化推进落实基层党建“书记带领、项目引领”创新工程。	1. 书记抓基层党建岗位责任清单、日常工作清单、问题整改清单，占1分； 2. “书记带领、项目引领”创新工程立项并通过验收，在附加分中体现。
	实施“五个一”行动计划，即着力打造1个特色党支部、1个活动品牌、1支示范团队、1堂精品党课和1个典型案例。深化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积极打造“双带头人”支部书记工作室。	“五个一”行动计划落实情况；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情况。	1. “五个一”行动计划，占2.5分； 2. 推进“双带头人”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台账，占0.5分。

指标	指标说明	主要观测点	计分规则
九、优质完成党员发展任务(5分)	对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和考察情况。	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和考察工作，培养联系人落实，及时规范填写入党积极分子相关材料。	对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规范要求，落实培养联系人制度，对入党积极分子培养相关材料按时填写，形成入党申请人和入党积极分子“一人一档”，占1分。
	执行年度发展党员计划，及时做好新党员发展和预备党员转正工作。	讨论新党员发展、预备党员转正等工作相关会议情况。坚持标准，严格程序，材料规范，手续齐备。	1. 发展党员程序严格、手续完备、材料规范，占1分； 2. 预备党员转正及时，程序规范，占1分。
	分党校管理、培训情况，完成好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培训。	加强对分党校规范化管理，有教育培训计划、总结。落实对积极分子和党员发展对象集中培训工作，党员发展对象培训时间不少于3天或24学时。	按要求完成对积极分子和党员发展对象培训，占2分。
十、持续加强党员的教育管理。(5分)	党员学习培训情况。	注重线上自学和线下导学齐发力，线上利用好党员微信群、学习强国、共产党员网等优质学习资源。	党员集中学习培训相关新闻报道，占1分。
	党内信息管理工作情况。	做好党内信息管理工作，定期对党员信息进行维护，按要求准确、及时上报党内相关统计表。	1. 党内信息统计数据维护，占1分； 2. 党内信息管理规范，不存在“口袋”党员或失联党员，占1分。
	《党员记实手册》《学生党员积分手册》填写情况。	推行《党员记实手册》《学生党员积分手册》，对师生党员日常表现和作用发挥进行全程跟踪纪实管理。	规范填写《党员记实手册》《学生党员积分手册》，占1分。
	《党员活动室使用手册》填写情况。	充分发挥党员活动室阵地作用，对日常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管理。	规范填写《党员活动室使用手册》，占0.5分。
	党费收缴及使用管理。	严格规范党费收缴使用管理，做到及时足额、公开透明。	党费收缴相关台账材料，占0.5分。

指标	指标说明	主要观测点	计分规则
十一、推进人才队伍建设(8分)	<p>依托重点工作、关键岗位，锻炼、培养人才，发挥高层次人才头雁作用，打造更加优质的教师发展队伍。突出“双师型”个人成长和“双师型”团队建设相结合，加强校企合作，安排骨干教师到企业、行业进行专业实践锻炼，进一步提升“双师型”教师比例。以专业建设规划为统领，聚合团队优势，持续推进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的培育建设(8分)</p>	人才工作方针政策落实情况，坚持党管人才原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落实对高层次人才给平台、给待遇等政策。新引进博士或新增中青年教师攻读博士学位、访学、进修等台账材料，占1分； 落实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做好人才思想教育工作，师资队伍建设完善、中青年教师培养培训台账材料，占1分。
		职业教育新的增长点，职业教育教师队伍培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职业教育新的增长点，新增国家级、省级高层次人才项目，占2分； 专业教师队伍建设结构不断完善，有新增市级高层次人才项目，占1分。
		“双师型”师资情况，教师到企业、社区、中小学幼儿园挂职锻炼和实践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挂职锻炼和专业实践开展情况台账材料，占1分； “双师型”师资培养有力，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达到60%以上，占1分。
		聚合团队优势，推进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的培育建设情况。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材料，占1分。
十二、认真履行“一岗双责”(4分)	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部署要求，推动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一岗双责”责任、监督责任落实落细。认真对待师生反映的问题，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防止“小问题”质变为“大问题”。	《党总支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情况纪实手册》《党总支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情况纪实手册》填写情况；贯彻落实上级机关和校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要求，研究制定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明确目标要求，抓好任务分解，列出责任清单；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把党风廉政建设与教学、科研及其他管理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接待师生来信来访情况；抓早抓小，关口前移，开展谈心谈话活动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党总支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情况纪实手册》《党总支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情况纪实手册》填写情况，占1分； 本单位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占0.5分；党风廉政责任清单，占0.5分； 党风廉政建设与教学科研及其他管理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台账材料，占0.5分； 认真接待师生来信来访占0.5分； 抓早抓小，与师生谈心谈话记录，占1分。

指标	指标说明	主要观测点	计分规则
十三、切实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 (5分)	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紧盯时间节点，强化监督检查。以内控制度落实监督为切入点，强化廉政风险防控。畅通信访渠道，把握好“四种形态”的运用，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巩固学校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行动成果，带头改进工作作风，着力解决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完善重点事项、关键流程、防控措施等制度建设情况；积极配合处理调查与本单位有关的事件；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问题”；有无发生违规违纪行为。	1. 持续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排查、整改，着力解决师生反映强烈问题落实台账材料，占0.5分； 2. 建立风险点相关防控制度和防控措施台账材料，占0.5分； 3. 积极配合调查处理相关事宜台账材料，占0.5分； 4.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问题落实有力，占0.5分； 5. 无违规违纪行为发生，占3分，出现违规违纪行为，视情节扣2-3分。
十四、持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 (3分)	认真贯彻《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常态化落实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把好师德师风关口，严格执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制。	落实好“把师德师风教育作为开学教育第一课、各类教师培训开训第一课和新教师入职第一课”的“三个第一课”要求。设立师德师风建设互动电子信箱和学院、部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联络员。组织好“新教师入职仪式”“教职工荣休仪式”和教师节庆祝活动等。认真开展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情况的调研访谈与专项检查工作，严肃查处师德师风失范行为与案件。	1. 落实师德师风自查和相关活动台账材料，占2分； 2. 设立师德师风建设互动电子信箱和学院、部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联络员，占1分； 3. 出现违规违纪行为，视情节扣2-3分。

指标	指标说明	主要观测点	计分规则
十五、积极创新党风廉政宣传教育 (6分)	<p>把组织开展廉洁教育活动与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起来，严格执行党的纪律规定和规章制度，开展经常性纪律教育，加强廉洁提醒，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充分利用警示教育大会等形式开展学党章党规党纪活动。注重宣扬正面勤廉典范的同时，运用身边发生的违规违纪典型案例，教育全体党员和教职员。持续巩固深化学校“五廉”教育成果，推动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教师廉洁育人、学生廉洁养成。</p>	<p>将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列入党总支书记责任清单，制定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计划；开展党章、党规党纪教育情况；开展党风廉政专题警示教育活动2次以上；党员干部带头上党风廉政课情况；廉洁文化宣传阵地建设情况；参与廉洁文化系列活动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内容纳入党风廉政责任清单，有完整细致、详实的宣传教育计划，且计划与全年相关廉政宣传教育活动相对应，占0.5分； 开展党章、党纪党规学习活动的相关台账材料（有相关图片或新闻），占0.5分； 在全体党员和教职员中，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达到2次以上（有相关图片或新闻），占1分； 党员干部上廉政党课（有专题党课教案、有相关图片或新闻），占0.5分； 廉洁文化宣传阵地建设情况，占1分； 丰富廉洁教育内容和形式，拓展廉洁教育途径和手段，将廉洁教育与党团组织生活、校园文化生活、师生社会实践等有机结合，扩大廉洁教育的综合效应的活动台账资料，占1分； 积极参与上级纪委、学校组办的廉洁文化系列活动台账材料，占1.5分。
十六、切实优化干部作风建设，履行党建工作责任 (4分)	<p>坚持把全心全意为师生服务作为根本宗旨，和学生常态化沟通交流，及时了解师生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增强服务师生、解决问题的能力。推进党建工作责任落细落实，层层传导压力，促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p>	<p>落实干部主动进课堂、进班级、进宿舍、进食堂、进社团、进讲座、进网络；定期听取师生代表意见建议，解决师生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落实基层党建“书记项目”和年度党建特色亮点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党总支班子成员“七进”记录，占2分。 推动落实党建品牌集群工作台账，占2分。

指标	指标说明	主要观测点	计分规则
十七、做好统战和民族宗教工作 (3分)	支持学校民主党派和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加强自身建设，夯实基层统战工作基础。聚焦中心工作，发挥好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的桥梁作用，健全与民主党派对口联系工作机制，完善党外知识分子信息库更新，注重党外干部发现、培养、使用和管理。贯彻落实中央、省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	支持民主党派和党外代表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开展党外知识分子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充分发挥校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为学校创本、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聚智出力的作用。加强少数民族学生动态管理，设立少数民族学生专职辅导员岗位，组织开展少数民族学生座谈会，及时解决少数民族学生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1.发挥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为学校创本、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聚智出力的作用的相关台账，占1分； 2.少数民族学生动态管理相关台账，占1分； 3.全年组织开展少数民族学生座谈会达到2次以上，占1分。
十八、做好关工委工作 (3分)	落实《江苏省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2023年工作要点》，充分发挥“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作用，加强青年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深化青年爱党爱国教育，支持帮助青年成长成才。	加强学院关工委自身建设，创建“学习型、服务型、调研型、创新型”关工委，把关工委工作融合到学院年度目标工作任务中。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等主题活动，积极参与教育部关工委“读懂中国”教育活动。	1.规范填写《二级关工委工作手册》，占1分； 2.积极组织主题活动，相关台账材料或新闻报道，占1分； 3.组织开展主题活动达到2次以上，占1分。
十九、认真落实安全稳定工作责任 (6分)	落实上级各项做好校园安全工作部署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稳定工作责任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全力维护师生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	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稳定工作责任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和细化安全责任和工作任务。开展对本单位重点领域、关键部位的常态化排查整治，建立健全安全事故处理和风险防控机制。组织开展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危险化学品安全以及防溺水、防欺凌、防暴力伤害等安全教育。组织反邪教、反渗透宣传教育。开展打击非法校园贷、金融电信诈骗及传销等诱骗行为活动。	1.本单位安全稳定工作责任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占2分； 2.安全事故处理和风险防控机制台账材料，占2分； 3.本单位重点领域、关键部位的排查整治情况台账材料，占2分。
附加分加分细则	所有附加分项目应为党的建设工作内容。表彰及获奖以表彰文件或者表彰证书的公章为准。受到中共中央直属机构、省委表彰或作典型宣传的，每人次（项）加10分；受到省委职能部门、市委表彰或作典型宣传的，每人次（项）加6分；受到市委职能部门表彰或作典型宣传的，每人次（项）加3分。附加分最高分折合为10分，因同一事项被不同部门表彰的，只统计最高一项得分。		